

中共东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东直〔2025〕3号



中共东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关于印发 《2025年市直机关党的建设要点》 的通知

市直单位党组织、中央和省驻莞有关单位党组织：

现将《2025年市直机关党的建设要点》印发给你们，
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东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5年3月27日

2025 年市直机关党的建设重点工作要点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做好市直机关党的建设，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机关党的建设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和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按照市委十五届九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全市高质量发展大会工作部署，以高质量党建促进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机关党建制度改革为抓手，以落实机关党建主体责任为牵引，带头做到“两个维护”，带头深化理论武装，带头夯实基层基础，带头正风肃纪反腐，在以高质量党建促进高质量发展中展现新担当新作为，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东莞实践提供坚强政治保证。

一、带头做到“两个维护”，坚决筑牢政治忠诚根基

1. 持续深化政治机关建设。严格执行市委坚决落实“两个维护”十项制度，严格落实《中共广东省委关于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的规定》。聚焦建设“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模范机关的目标要求，以全面深化机关作风建设为抓手，细化建设举措，加强典型培树，以重点突破带动全面提升，做到讲政治、守纪律、负责任、有效率。

结合实际培育积极健康的党内政治文化，坚持底线思维，排查清除各类风险隐患，加强内部管理，维护机关安全稳定。

2. 持续推动习近平总书记“7·29”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7·29”重要指示精神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以钉钉子精神抓好落实。坚持学以致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本地区本领域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着力提高运用科学理论指导实践、破解难题的政治能力、思维能力和实践能力，切实把学习成效转化为推动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组织机关党员专题学习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召开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7·29”重要指示精神交流座谈会，推动市直机关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上当好排头兵。

3. 着力提高党员干部政治能力。深入实施市直机关党员干部政治能力提升计划、年轻干部理想信念强化计划，举办市直机关党组织书记履职能力提升班和市直机关党组织专职副书记党性锤炼示范班，常态化开展理想信念教育、政治机关意识教育、对党忠诚教育、党性教育和革命传统教育，加强政治历练和实践锻炼，引导党员干部始终心怀“国之大者”“党之大计”，善于从政治上谋划和开展党建工作，提高推进改革的政治能力、专业水平。

二、带头深化理论武装，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

4. 健全理论学习长效机制。健全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长效机制，深入实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培训计划，落实第一议题、“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制度，优化“五学联动”、联学共建等学习机制，把党的创新理论作为基层学习教育培训的首课、主课、必修课抓实抓好，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入脑入心、见行见效。落实市委组织部的“红帆计划”“红雁计划”，分级分类抓好党员教育培训，加强基层党组织书记培训，确保市直机关党员应训尽训。做好《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概论》学习贯彻工作。加强与高校、省委党校和市委党校交流合作，打造精品课程、特色课件、教学路线，提高教育培训针对性、实效性和吸引力。划片组举办市直机关“莞邑先锋讲堂”系列讲座。

5. 突出抓好“关键少数”和年轻干部理论学习。认真落实《中国共产党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提升理论学习质效，发挥领学促学作用。持续开展市直机关党组（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列席旁听工作。加强年轻干部教育引导，深入实施青年理论学习提升工程，深化年轻干部理想信念教育，引导年轻干部修好理论学习、党性锻炼、基层实践三门课。建强用好青年理论学习小组，组织青年党员围绕

“新时代党员干部担当作为”主题开展征文和演讲活动，强化青年党员作风教育引领。组织机关党员开展应急处突和服务群众能力提升专项实操培训，推动机关党员关键时刻站得出来、危急关头发挥作用。

6. 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压实主管主办责任，抓好对单位所属网站、出版物、讲座论坛、“两微一端”等意识形态阵地的建设和管理。用好东莞机关党建网、“东莞机关党建”频道，重点讲好东莞故事和机关党建故事，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有针对性做好思想政治工作，开展市直机关党员干部职工思想动态调研。严格规范党员网络行为，推动党员主动正确发声，敢于善于斗争。举办市直机关党建信息员意识形态工作培训班。

三、带头夯实基层基础，不断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

7. 深入实施基层党组织建设强基工程。抓好《市直机关基层党组织建设强基工程实施方案（2024—2026年）》的落实，树牢大抓基层鲜明导向，以夯实基层、基础、基本为重点，以“构筑基层党建新优势，服务东莞高质量发展”为目标，突出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突出问题导向、结果导向，突出分类施策、守正创新，推进政治引领、凝心铸魂、建强堡垒、党建引领促发展、青年党员教育引领、正风肃纪、履责担当“七项行动”，提升党的组织体系建设的整体效能。

8. 深化“四强”党支部建设。根据党组织隶属关系，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加强对机关单位党组织和事业单位党组织的分类指导。进一步深化“四强”党支部创建工作，探索形成“四强”党支部建设工作指引，把党支部建设成为教育党员的学校、团结群众的核心、攻坚克难的堡垒。落实《市直机关“四强”党支部创建工作方案》，评定命名第二批“四强”党支部，加强动态管理、跟踪问效，对不符合要求的及时撤销称号。用好“机关支部课堂”学习平台，编发“四强”党支部创建优秀案例，总结推广典型经验。开展“四强”党支部与其他党支部结对共建等活动，推动形成先进带后进、后进赶先进、中间争先进、先进更前进的生动局面。

9. 加强党员教育管理监督。深化南粤党员先锋工程，积极搭建党员日常发挥作用平台，常态化设立党员先锋岗、党员责任区，开展设岗定责、承诺践诺。严把政治标准，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发展党员。全覆盖、全方位、全周期严格教育管理党员，严格执行不合格党员组织处置办法。发挥党支部“管到人头”的优势，加强对党员的日常监督特别是工作时间之外的监督。加强对年轻党员、派出机构党员、离退休干部职工党员和编外人员、工勤人员、服务外包人员中流动党员的管理。健全落实党员激励关怀帮扶机制，加大对获得党内功勋荣誉表彰的党员、老党员、老干部、生活困难党员和因公殉职、牺牲党员家庭的关怀帮扶力度。

四、带头正风肃纪反腐，推动机关强作风提效率塑形象

10. 坚持不懈纠“四风”、转作风。按照上级工作部署和要求，推动市直机关率先垂范，认真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作风建设重要论述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通过学查改抓紧抓实学习教育。聚焦机关作风建设，着眼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细化举措，持续推动机关强作风、提效率、塑形象，充分调动机关党员干部谋改革、促发展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深入落实《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若干规定》要求，推动健全为基层减负长效机制。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注重家庭家教家风教育，从严管好亲属子女，积极宣传崇廉尚廉敬廉文化。

11. 持续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巩固深化党纪学习教育成果，建立常态化长效化的纪律教育机制，坚持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把党的纪律建设融入日常教育管理监督，常态化开展警示教育，使纪律教育贯穿干部成长全周期、融入组织管理全过程。严格执行党的纪律，准确运用“四种形态”，增强以案促改促治实效，实事求是、毋枉毋纵、抓早抓小、防微杜渐，把从严管理监督和鼓励担当作为统一起来。推动监督执纪工作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持续抓好《关于进一步加强市直机关部门机关纪委建设的实施方案》落实，加强对机关纪委日常监督、执纪审查和正常履职的督促指导，不断提高

正风肃纪反腐能力。

12. 不断激发干事创业精气神。坚持把政治引领贯穿队伍建设全过程，结合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牢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筑牢担当作为思想根基。充分利用机关集中办公区公共区域，策划系列专题展，全方位展示机关干部改进作风、担当作为、勤政为民的良好形象和工作成效，营造机关向上向善、刚健朴实的氛围。继续深化时代新风宣传教育，引导党员干部把好传统好作风弘扬在新时代新征程。结合“七一”宣传活动，持续打造“城市之光”先锋榜样展示品牌，选树在作风建设中表现突出的先进党组织和优秀党员，通过短视频、城市标志性建筑展示等形式宣传，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通过抓典型、树标杆、正风气，积极选树党员干部身边熟悉的、能学得来的、有贡献的先进典型，形成“比、学、赶、帮、超”良好氛围。坚持严管和厚爱相结合，落实“三个区分开来”，鼓励干事、鼓励创新，引导机关党员干部勇挑重担、开拓进取，以求真务实、真抓实干的作风和遵规守纪、清正廉洁的形象，全力服务东莞高质量发展。

五、着力推动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聚力服务高质量发展

13. 服务保障市委中心工作。聚焦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市委中心工作，以有形抓手和有效载体推动党建和业务全链条融合、深层次互动，引导机关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干

部以走在前列的担当，投身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百千万工程”、制造业当家、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绿美东莞建设等重点工作。积极开展爱绿植绿护绿兴绿主题党日、“我为东莞种棵树”“美丽阳台我装扮”等活动，持续倡导“好事喜事记得种树”。深化以赛促学、以赛促干机制，继续办好办优全市“旗峰杯”党建创新大赛，积极备战省十三届“先锋杯”大赛，构建“党建+改革”“党建+民生”“党建+治理”等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模式，让党组织和党员在重大项目攻坚、营商环境优化、基层治理创新中挺立潮头。深化党建联学共建机制，聚焦机关所需，开展定制式联学共建活动，探索党建引领多方参与协同攻坚的有效形式，培育一批联学共建工作品牌，助力机关党建引领保障高质量发展。

14. 推进以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健全“四下基层”“我为群众办实事”等长效机制，围绕深入实施“百千万工程”，聚焦制约高质量发展的堵点难点、“阳光热线”和12345热线反映的热点，进一步完善“双报到”东莞模式，落实“支部结对帮村”要求，结合实际践行“四个万家”，持续擦亮“红领莞家”“党情暖万企”“党情暖万家”服务品牌，结合开展“三访三听三解”活动，持续推行领导干部“走一线”、审批代表“听热线”、机关党员“坐前线”的做法，引导党员干部面对面为人民群众解难纾困。注重到条件艰苦地区和急难险重任务一线开展走访慰问活

动，把党的温暖和组织的关怀传递到基层、送到党员干部心坎上。

15. 扎实开展群众工作和统战工作。加强关心关爱和心理疏导，开展“健康护航·机关行”“激发‘心’动能”关爱活动，擦亮“机关健康大讲坛”特色品牌，常态化开展职工疗休养活动，促进党员干部职工身心健康，不断提升机关职工的参与感获得感。联合市有关部门开展“幸福缘动力”机关青年联谊活动，进一步拓宽机关青年交友渠道。举办机关公文写作技能竞赛，为全市机关“笔杆子”提供学习交流平台。继续开展机关工会经费审计，规范经费使用管理。认真贯彻中央、省委和市委统战工作部署，推动直管党组织落实统战工作责任制。抓好武装部规范化建设提升工程，强化机关民兵分队组织落实、政治落实、军事落实和保障落实。

六、从严压实主体责任，凝聚机关党建工作新合力

16. 压实党组（党委）主体责任和书记第一责任人职责。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中央和国家机关部门党组（党委）落实机关党建主体责任的意见》的要求，构建明责清晰、履责到位、督责有力、考责精准的责任体系。党组（党委）书记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支持、指导和督促领导班子其他成员、下级党组织书记履行抓党建工作责任，发现问题及时提醒纠正，督促整改落实。建立市直机关工委与单位党组（党委）定期沟通和工作会商制度，实施党建“书记项目”，

探索走访新任部门党组（党委）书记机制。落实机关党建巡察发现问题协同联动机制，对市委巡察移交的机关党建建议，加强调查研究，督促整改落实。

17. 督促党组（党委）领导班子成员严格落实“一岗双责”。进一步强化市直机关工委统一领导、指导督促职责，落实市直机关党建“三级六岗”责任清单，开展市直机关一把手及班子成员落实机关党建工作责任专题培训，强化班子成员责任意识、提升履责能力。领导班子成员加强对分管部门和单位党建工作督促检查，定期听取专题汇报，注重了解党建工作和队伍建设情况，及时发现和纠正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定期向党组（党委）报告个人落实职责范围内党建工作责任情况。把落实“一岗双责”情况作为年度述职、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的重要内容，抓好检视整改。

18. 深入推进机关党建法规制度建设。坚持制度制定与执行并重，落实《中央党内法规制定工作规划纲要（2023—2027年）》，把重点法规制度执行情况纳入模范机关创建和落实机关党建工作责任考评、述职评议考核，提高制度执行力，把依规治党贯穿全面从严治党全过程。加强党内法规的学习宣传，营造尊规学规守规用规的浓厚氛围。

19. 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党务干部队伍。严格机关党组织按期换届和负责人任免审批，加强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的选配和管理，选优配强党务干部队伍。持续开展机关党组织新任

书记、副书记和纪委书记、副书记任职谈话。坚持把党务工作岗位作为培养锻炼干部的重要平台，推动完善党务干部与行政、业务干部双向交流机制。加强和改进专兼职党务干部教育培训，积极探索建立培训师资库，提升业务能力水平，建好建强机关党务干部队伍。